

关于“常州市艺光塑料粉末有限公司年产塑料配件 2 亿只、模具 200 副技改项目（部分验收，即年产塑料配件 1.2 亿只、模具 200 副）”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 年 5 月 12 日，常州市艺光塑料粉末有限公司召开“常州市艺光塑料粉末有限公司年产塑料配件 2 亿只、模具 200 副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常州市艺光塑料粉末有限公司（建设单位）、江苏久诚检验检测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和三位专家（名单附后）组成。

验收小组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建设情况、环保设施运行情况和环保管理制度落实情况的介绍、监测单位对环保验收监测情况的汇报，现场踏勘了项目配套建设的环保设施运行情况。验收小组一致确认本次验收项目不存在验收暂行办法中规定的九种不予验收的情景。

验收组经审核有关资料，确认验收监测报告资料翔实、内容完整、编制规范、结论合理。经认真研讨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常州市艺光塑料粉末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2 年 11 月 21 日，位于常州市武进区洛阳镇遥洛路 68 号。企业投资 548 万元建设年产塑料配件 2 亿只、模具 200 副技改项目，利用自建厂房，从事塑料配件及模具生产。购置塑料注射成型机、拌料机、铣床、环保设备共 79 台（套）。项目建成后，年产塑料配件 2 亿只、模具 200 副。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常州市艺光塑料粉末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9 月委托常州武环环保咨询服务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年产塑料配件 2 亿只、模具 200 副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22 年 1 月 19 日取得常州市生态环境局批复，常武环审〔2022〕31 号。

2022 年 1 月，企业实际总投资 448 万元，购置塑料注射成型机、拌料机、铣床、环保设备等共 47 台（套）。验收产能仍为塑料配件 1.2 亿只/年、模具 200 副/年。目前该项目已实现稳定生产，相关污染治理设施也正常运行，故开展项目部分验收。

本项目已于 2022 年 3 月 14 日取得排污许可登记回执（91320412743921302G001Y）。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448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40 万元，占总投资的 8.9%。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内容为“常州市艺光塑料粉末有限公司年产塑料配件 2 亿只、模具 200 副技改项目（部分验收，即年产塑料配件 1.2 亿只、模具 200 副），验收产能为塑料配件 1.2 亿只/年、模具 200 副/年”。

二、工程变动情况

对照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生态环境部办公厅，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项目实际建设过程中，未发生重大变动，主要变动情况如下：

①车间布局调整

本项目实际建设过程中，一般固废堆场位置在原厂址内进行调整，由破碎车间东侧调整至破碎车间外东侧，面积不变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厂区实行“雨污分流”和“清污分流”原则。

本项目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至武南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二）废气

有组织废气：本项目注塑工段产生的非甲烷总烃经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1#）排放。

无组织废气：本项目破碎工段未捕集到的颗粒物，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本项目注塑工段未捕集到的非甲烷总烃，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三）噪声

本次验收项目噪音主要为塑料注射成型机、拌料机、铣床、环保设备等设备，针对不同类别的噪声，选择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厂房隔声、减振、加强生产管理等不同措施，降低噪声对环境的影响，实现厂界噪声达标。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的固体废弃物主要为一般固废、危险废物和生活垃圾。

本项目建设一般固废堆场 1 处，位于破碎车间外东侧，面积为 10m²，已设置一般固废警示标识牌，一般固废的贮存及处理管理检查均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

(GB18599-2020)的有关要求。

本项目建设危废仓库1处，位于破碎车间外东侧，面积为15m²，已设置危废仓库警示标识牌，危险废物进行分类分区贮存，危废包装容器上张贴有危废识别标签，场地已进行防腐、防渗处理，符合防渗漏、防扬散、防流失等要求，危险废物的贮存和管理均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的有关要求。

(五) 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1. 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本项目车间内配备了灭火器等应急物品并配备专职管理人员从事环保管理，已建立环保管理制度，雨水排放口已安装在线监测仪、设置截流阀。

2. 在线监测装置

本项目环评未提及在线监测装置。

3. 排污口规范化工程

本项目已设置雨水排放口1个、污水排放口1个，废气排放口1个，已按要求设置规范的标识牌。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 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江苏久诚检验检测有限公司出具的《常州市艺光塑料粉末有限公司年产塑料配件2亿只、模具200副技改项目三同时竣工验收检测报告》(JCY20220034)监测结果表明：

1. 废水

监测结果表明：本项目污水排放口中COD、SS、NH₃-N、TP、TN的排放浓度以及pH值均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1中B级标准。

2. 废气

监测结果表明：有组织非甲烷总烃的排放浓度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中表5标准；无组织非甲烷总烃、颗粒物的排放浓度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31572-2015)中表9标准；厂区内车间外1m处无组织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中表2标准。

3. 厂界噪声

监测结果表明：项目东、南、西、北厂界昼间、夜间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

4. 固体废物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一般固废：废包装袋、废边角料外售综合利用；

危险废物：废油、废磨削液、磨削油泥、废包装桶、废活性炭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所有固废都得到合理的处置或综合利用，对环境不产生二次污染。

5. 污染物排放总量

类别	总量控制指标 t/a			实测值 t/a	是否符合
	污染物名称	环评及批复量	本次部分验收量		
有组织废气	VOCs(非甲烷总烃计)	0.1944	0.1166	0.0549	符合
废水	水量	768	576	576	符合
	COD	0.3072	0.2304	0.0745	符合
	SS	0.2304	0.1728	0.0349	符合
	NH ₃ -N	0.0269	0.0202	0.0038	符合
	TP	0.0061	0.0046	0.0006	符合
	TN	0.0538	0.0404	0.0071	符合
固废	0			0	符合
备注	1、本项目注塑废气年排放时间为 2400h，与环评一致 2、单位产品非甲烷总烃实际计算结果为 0.1kg/t，符合排放标准 0.3kg/t				

由表 7-8 可知，本验收项目有组织废气中的非甲烷总烃以及污水中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总氮的年排放总量均符合常州市生态环境局对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总量核定要求；固废 100%处置零排放，符合常州市生态环境局对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总量核定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1. 本次验收项目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至武南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对周边地表水环境不构成直接影响；

2. 本次验收项目废气达标排放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3. 验收监测期间，各厂界昼间噪声均达标，对周围环境不产生噪声污染；

4. 本次验收项目固废堆场等重点防渗区已按环评要求作了防渗、

防腐处理，因此对土壤及地下水的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验收组认为，该项目在建设过程中执行了建设项目环保“三同时”制度，验收资料齐全，污染防治措施和环境风险防范措施落实到位，验收监测数据表明废气、废水、噪声均能达标排放，固废能够合理处置，符合环评报告及审批意见的要求。

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的要求，验收组一致同意“常州市艺光塑料粉末有限公司年产塑料配件2亿只、模具200副技改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加强生产管理和污染防治设施运行管理，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并按相关规范要求定期进行自查自测。

八、验收人员信息

见签到表。

常州市艺光塑料粉末有限公司

2022年5月12日

张艺 曹芳 许磊 陈峰



常州市艺光塑料粉末有限公司

年产塑料配件 2 亿只、模具 200 副技改项目（部分验收，即年产塑料配件 1.2 亿只、模具 200 副）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人员信息表

工作组	单位	身份证号码	职务/职称	签名	联系电话
组长	徐明华(常州市艺光塑料粉末有限公司)	32041119710719	总经理	徐明华	139138
参会人员	常州大学	34041119730323	教授	张文艺	1391302
	江苏城建学院	31011119690226	副教授	曹英	1382133
	常州大学	32041119710721	副教授	许耀	15188
	常州武环环保咨询有限公司	32072119710721		王文文	1301110
	江苏众试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32048319710716	采样员	周松	186172